**（A类）**

高建字〔2019〕18号 签发人：袁文波

对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39号建议的答复

孙平、刘成平、耿英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加快南部新区基础设施建设进度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高青县南部城区基础设施建设目前正常施工，同时，由县环卫园林服务中心配套实施的绿化工程、由县交警队配套实施的交通信号工程也在同步实施。预计国井大道南延工程于6月底竣工通车，小清河路、芦姑路于5月底竣工通车。

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9年3月20日

（联系单位：县住建局，联系人：林亚男，联系电话6962886）

抄送：县政府办公室、县人大代表工作室